

鲁水保会字〔2019〕8号

签发：王明森

关于开展第二届山东水土保持学会科学技术奖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水利局，各专业委员会，各团体会员单位：

根据《山东水土保持学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鲁水保会字〔2018〕29号，以下简称“《奖励办法》”）和年度工作要点，经研究，现开展第二届山东水土保持学会科学技术奖评选工作，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一）根据《奖励办法》规定，2019年度开展突出贡献奖、优秀论文奖2项奖项评选。

（二）突出贡献奖是奖励长期坚持在基层一线，或在水土保持管理、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科学技术的推广和普及、

促进科技与经济相结合工作中取得重大成就；或在某研究领域有新的突破；或具有“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精神和高尚职业道德，在水土保持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水土保持工作者。

（三）优秀论文奖是奖励在水土保持及相关领域学术期刊或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名义，已经发表或正式录用的科技论文作者，申报条件详见《奖励办法》。申报奖励的论文不存在成果权属、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人及其排序等方面的争议；多名作者合著的论文，应由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通过一个推荐单位申报；

（四）申报奖励论文的发表或录用时间应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

（五）根据《奖励办法》，突出贡献奖不超过 3 人；优秀论文奖项分为一、二、三等奖 3 个等级，获奖数量不超过总申请数量的 2/3，其中一等奖比例不超过获奖数量的 30%。

二、申报方式与推荐渠道

各申报单位按照《奖励办法》，组织本单位的项目申报工作。凡申报奖励的成果，须经推荐单位预审后择优推荐。

具备“山东水土保持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单位有：

- （1）山东水土保持学会各专业委员会；
- （2）山东水土保持学会各团体会员单位；
- （3）各设区市水土保持行业主管部门。

被推荐人应为山东水土保持学会个人会员。

三、推荐单位报送材料要求

1、推荐工作情况报告 1 份，应写明推荐的具体情况、推荐项目数、排序、预审情况等；

2、《山东水土保持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纸质版 3 份、PDF 文档电子版 1 份。应分申请奖项类别（突出贡献奖、优秀论文奖）填写附件一、二，具体注意事项可参照推荐书内填写说明。纸质版需签字盖章。

3、附件材料纸质版 3 份、PDF 文档电子版 1 份。主要包括业绩支持材料、论文（含期刊封面、目次、正文、发表或接收证明等）复印件。应附于推荐书后，勿另作封面。

四、材料报送方式及截止时间

材料报送截止时间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请各推荐单位于截止日前（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将材料纸质版报送或邮寄至学会秘书处，电子版发送至学会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高 群 0531-66572195 18663710760

迟小军 13953162278

傅 会 15628829670

邮寄地址：济南市历山路 125 号 3309 室

邮 编：250013

电子邮箱：sdsbxh@163.com

学会网站: www.sdsbxh.cn

学会 QQ 群: 47707900 (山东省水土保持)

附件:

- 一、《山东水土保持学会突出贡献奖推荐书》
- 二、《山东水土保持学会优秀论文奖推荐书》

山东水土保持学会

2019 年 4 月 12 日